**网络竞价须知**

（项目编号:LCCQJJ20241028）

连城县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依照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为本次竞价活动提供服务。现将有关竞价事项告知如下：

**一、公开竞价、报名时间、地点**

竞价时间：2024年10月28日9:30开始至9:50止（20分钟）。

竞价地点：权益云交易平台或微信公众号“权益云交易平台”

报名时间：2024年10月23日至2024年10月27日17时(节假日除外)

报名地点：福建省龙岩市连城县莲峰镇李彭村彭坊桥路1号4层

连城产权联系电话：谢女士 18039848961

**二、项目概况及合同要求**

1.项目名称：连城县保障性住房（鹧鸪）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2.项目概况：连城县保障性住房（鹧鸪），包含1#~5#楼（高层住宅），6#楼（二层变配电室），总建筑面积：27526.97m2，地上总建筑面积：20294.33m2，地下室建筑面积：7232.64m2，地上建筑面积：19792.86m2，1#、2#、5#楼一层至顶层均为12层住宅；3#、4#楼底层设有物业用房、卫生所、非机动车库、消控室，二层至顶层均为住宅；5栋楼地上部分共有171套住宅套房。

3.项目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开展水土保持设施建成成效调查，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评估复核监测单位提交的《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和监理单位提交的《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

（2）配合招标人组建验收工作组，组织验收相关技术报告和现场验收评审会议，负责现场查勘、会议的相关会务工作，并提出验收意见。

（3）验收后向招标人提供验收报告、技术文档的归纳、整理、移交，并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

（4）根据以上检查、评价情况，做出该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是否达到相关验收标准的评估结论，确保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相关要求，取得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回执。

（5）协助完成信息公开、信息填报和水保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协调配合等相关工作。具体内容以委托人书面通知为准。

4.服务地点：连城县莲峰镇。

5.服务周期：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止，具体以委托人要求为准。

6.质量要求：

（1）施工期环境监测按照《保障性住房（鹧鸪）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项目》的要求开展；

（2）水保验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相关规定，并确保验收顺利通过；

（3）环保验收应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并确保验收顺利通过。

7.最高限价：7500元含税包干，竞价人在报价时不得高于最高限价，根据有效供应商报价排名情况，由高到低排序，最低的一名即为成交人。

8.付款方式：成交人编制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所需的验收报告，委托人收到成交人支付申请报告后15日内，委托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价的50%；自主验收完成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管部门后且已获得主管部门的回函，委托人收到成交人支付申请报告后15日内，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特别提示：**1.本项目不集中组织现场踏勘，竞价人可根据本公告所提供的内容要求自行踏勘现场(相关责任由竞价人自行承担)，竞价人对本次供货内容应有充分认识，自行判断能够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费用。成交人不得以实际情况与现场不一致而要求委托人给予以补偿。2.竞价人的投标报价为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代理费、现场踏勘费、送审费、保险费、税费、打印费、纸张费、验收报告编制费、评审费等费用。3.竞价人应充分考虑人工、材料、机械涨价、政策调整及其他不可预见的一切因素，风险费用应自行考虑计入投标报价，竞价人未考虑风险因素造成的损失由竞价人自行负责，成交价不做任何调整。

**三、竞价资格**

1. 竞价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能够提供本竞价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的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均可成为合格的竞价人（失信被执行人除外）；

2.具有履行本采购项目的资格及服务能力，**要求参加本项目供应商须具备水保或环保咨询类经营范围；**

3.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以上法人（以上统称关联企业），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4.本项目不允许挂靠其他公司资格及分包，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价；

5.符合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已认真阅读并同意本公告附件-网络竞价须知。

**四、竞价保证金**

1.保证金1000元，必须于2024年10月27日17时前汇到本公司指定账户（户名：连城县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开户行：农业银行连城县支行，账号：1377 0101 0400 18263）报名参加的竞价人与缴交竞价保证金的名称要一致。竞价保证金缴至以上账户时，交款单中“款项来源”或“用途”一栏内须填写“\*\*\*\*人的竞价保证金”。

2.竞价成交后，成交人必须在成交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签订《竞价结果通知书》，并在签订《竞价结果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提供《服务合同》，由委托人经过相应审批程序后签订。

3.成交人的竞价保证金可以直接抵作交易服务费，如有剩余，在成交人与委托人签订《服务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回。

4.未成交人的保证金，在竞价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遇法定节假日顺延）无息退回。

**五、竞价手续**

1.有意参加竞价人应提供如下有效证照复印件：

**（1）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签订完整的承诺书；**

如法定代表人无法亲自到现场办理竞价手续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以上材料复印件须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

2.报名方式

**参加本次竞价会的竞价人需在规定的时间前交纳竞价保证金并登录权益云交易平台办理竞价登记手续，同时将报名资料递交给我司，材料可以采用现场或邮件方式递交。**

3.竞价人应自行至权益云网站学习竞价流程，注册竞价系统账号并在报名截止时间之前登录竞价系统申请竞价（支持微信公众号“权益云交易平台”），根据流程上传相关资料，若有疑问应及时咨询本公司业务部门；由于竞价人竞价材料未按时提交、或者竞价申请未按时提交而导致本公司无法进行资格审核、或者竞价账号未注册或者未激活的，均视为竞价人放弃本次竞价报名。

4.如委托人撤回竞价标的，竞价人已经交保证金的，保证金即予无息退还，竞价人对此不得有异议，且本公司不对竞价人承担任何损失，此是竞价人参与本次竞价的先决条件。竞价人一旦报名成功，即视为同意本公司的前述免责内容。

**六、竞价程序**

1.本场竞价须三家及以上竞价人在规定时间内参与竞价，如果在规定时间内参与竞价的竞价人不足三家，则按流标处理，竞价人不得有异议。

2.意向竞价人应至权益云网站或微信公众号“权益云交易平台”注册用户名，并于报名截止时间前至本公司办理报名竞价手续，登录到权益云报价大厅申请参与本场竞价。

3.本次公开竞价采用“权益云( https://www.unibid.cn/portal/pro/items.jsp?way=F )”或微信公众号“权益云交易平台”网络反向一次性报价、**价低者**得的交易方式，以“价格优先，时间优先”（即同等价格时，以报价时间优先）确定本次竞价标的的成交人。竞价人以服务费用进行报价，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相等时，以先报价的竞价人为成交人；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相等，报价时间相同时，则以报名时先缴纳竞价保证的竞价人为成交人；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相等，报价时间相同，且缴纳竞价保证金时间相同时，则以报名时先提交报名材料的竞价人为成交人。

**3.竞价人应以服务费总价进行报价，竞价系统设置的价格7500元表示服务费最高限价为人民币7500元，竞价人在竞价系统填报价格高于7500元为无效报价，填报服务费单价最低的竞价人作为本项目成交人。**

4.特别提示：标的经公开征集到合格竞价人,则竞价人应以不高于最高限价进行报价，成交人应签署《竞价结果通知书》等相关文件，否则视同为违约。

5.本公司有权就竞价时间做出调整，如有调整将在本公司网站进行公告。

**七、交易服务费**

竞价成交后，**本项目的交易服务费按成交价×1.5%计费向成交人收取**。交易服务费直接由本公司从成交人缴纳的竞价保证金中扣收，不足的，成交人**必须在成交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补齐。交易服务费未按期付清的，视成交人根本违约，竞价保证金不予退回。

**八、税费承担**

竞价人自行承担参加竞价会有关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邮寄费、资料费等）。

**九、违约责任**

成交人应价后反悔的，或不即时签订《竞价结果通知书》，或逾期未缴纳交易服务费，本公司按违约处理，保证金不予退回，同时《竞价结果通知书》自动失效，并视情对竞价标的再次竞价或处理，本公司将保留向该成交人提起赔偿诉讼的权利。

**十、注意事项**

1.因不可预见的原因导致上述竞价交易方式不能正常进行的，本公司有权中止交易或临时决定采用其它竞价方式和竞价交易规则，竞价人对此不得有异议。

2.竞价人应妥善保管好用户名及密码，用户名为竞价人参加网络竞价的唯一合法身份，所有用户登录后的报价均视为竞价人本人真实意愿的表示。如用户名丢失或被他人盗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竞价人负责。

3.成交后，成交人应当与委托人签订《**服务合同**》，并严格履行，双方的权利、义务以《**服务合同**》约定为准。

4.因委托人、成交人的原因造成不能签订相应的合同或解除合同、合同无效的，我司不承担任何责任。签订《竞价结果通知书》视为我司对成交人的合同义务履行完毕。

**十一、特别提示**

|  |
| --- |
| 1.申请人必须对本项目情况及竞价流程进行充分的咨询和了解，一旦参与竞价，视为无异议，并对项目存在或可能存在的瑕疵表示认可，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风险。  2.竞价文件如有更正修改，公告将在连城产权交易网（网址：**http://www.lcxcqjy.com/**）上发布，请潜在竞价人随时密切关注上述网站并下载相关信息，本公司不再另行通知（相同内容如有多次修改，以最后一次修改为准）。潜在竞价人未查看、下载修改内容的，后果自行承担。  3.有需要通知事项时，本公司以竞价人报名时载明的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未另外注明的以身份证为准）作为联系依据，通过邮件或语音、短信的方式通知竞价人，即使竞价人不签收或未收到通知，均视为竞价人已收到通知，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竞价人自行负责。竞价人成为成交人参照此条款执行。 |



连城县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承 诺 书**

**连城县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本人（公司）承诺提供的报名材料真实、合法、有效，自愿报名参加贵司于 2024年10月28日上午举行的 “权益云反向一次报价”连城县保障性住房（鹧鸪）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项目竞价。收悉项目编号为LCCQJJ20241028的《网络竞价须知》，并保证遵守和全面履行该次《网络竞价须知》中的各项条款。若有违反该次《网络竞价须知》条款的行为，申请人愿被取消竞价资格，已交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归贵公司所有（不予退回），若造成贵公司损失的，由本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人（申请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